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54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大连-南昌	14	2022.10.30
2	长春-银川	14	2022.10.30
3	大连-宜昌-贵阳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55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长春-呼和浩特-昆明	28	2022.10.30
2	哈尔滨-鄂尔多斯-银川	28	2022.10.30
3	延吉-淮安-桂林	28	2022.10.30
4	延吉-威海-淮安	28	2022.10.30
5	长春-南昌-昆明	28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56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长春-信阳	14	2022.10.30
2	长春-张家界	14	2022.10.30
3	长春-襄阳	14	2022.10.30
4	沈阳-南京	14	2022.10.30
5	哈尔滨-忻州-昆明	14	2022.10.30
6	哈尔滨-忻州-重庆	14	2022.10.30
7	哈尔滨-威海-重庆	14	2022.10.30
8	哈尔滨-西安	14	2022.10.30
9	哈尔滨-南阳-昆明	28	2022.10.30
10	哈尔滨-黑河	14	2022.10.30
11	大连-盐城-重庆	14	2022.10.30
12	大连-宁波	14	2022.10.30
13	大连-温州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57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长春-杭州	14	2022.10.30
2	哈尔滨-忻州-杭州	14	2022.10.30
3	哈尔滨-郑州-贵阳	14	2022.10.30
4	大连-宁波-贵阳	14	2022.10.30
5	大连-合肥-贵阳	14	2022.10.30
6	大连-赤峰	28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58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徐州-厦门	14	2022.10.30
2	牡丹江-齐齐哈尔	14	2022.10.30
3	佳木斯-厦门	14	2022.10.30
4	丹东-桂林	14	2022.10.30
5	长春-天津-珠海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59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石家庄-南昌	14	2022.10.30
2	哈尔滨-三亚	14	2022.10.30
3	哈尔滨-庆阳	14	2022.10.30
4	哈尔滨-常州-海口	14	2022.10.30
5	哈尔滨-银川-北海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0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大连-揭阳-琼海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1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成都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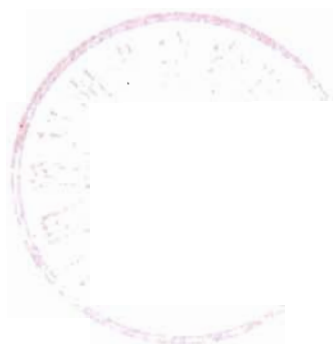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抚远-呼和浩特	14	2022.10.30
2	大庆-烟台	14	2022.10.30
3	沈阳-盐城-海口	14	2022.10.30
4	大连-上饶-乌兰浩特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2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石家庄-丽江	14	2022.10.30
2	长春-合肥-丽江	14	2022.10.30
3	大连-兰州	14	2022.10.30
4	大连-临沂-丽江	14	2022.10.30
5	长春-南昌-揭阳	14	2022.10.30
6	长春-菏泽-深圳	14	2022.10.30
7	长春-武汉-珠海	14	2022.10.30
8	长春-郑州-珠海	14	2022.10.30
9	长春-长白山	28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3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长白山-太原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4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呼伦贝尔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5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大连-连云港	14	2022.10.30
2	大连-临汾-长沙	14	2022.10.30
3	大连-威海-温州	14	2022.10.30
4	大连-宁波	14	2022.10.30
5	大连-石家庄	14	2022.10.30
6	大连-赤峰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6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淮安-海口	14	2022.10.30
2	沈阳-桂林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7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大连-包头	14	2022.10.30
2	沈阳-常州-贵阳	14	2022.10.30
3	大连-合肥-贵阳	14	2022.10.30
4	长春-合肥-重庆	14	2022.10.30
5	大连-合肥-揭阳	14	2022.10.30
6	沈阳-扬州-贵阳	14	2022.10.30
7	长春-淮安-南宁	14	2022.10.30
8	长春-扬州-桂林	14	2022.10.30
9	长春-南昌-贵阳	14	2022.10.30
10	长春-常州-三亚	14	2022.10.30
11	长春-南通-重庆	14	2022.10.30
12	长春-郑州-泉州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8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幸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郑州-揭阳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69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河北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西安	14	2022.10.30
2	沈阳-昆明	14	2022.10.30
3	沈阳-呼伦贝尔	14	2022.10.30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70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苏南瑞丽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呼伦贝尔-济南	14	2022.10.30
2	沈阳-呼伦贝尔-烟台	14	2022.10.30
3	沈阳-包头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71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龙江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青岛-宁波	14	2022.10.30
2	哈尔滨-太原	14	2022.10.30
3	长春-常州	14	2022.10.30
4	长春-临沂	14	2022.10.30
5	哈尔滨-北海	14	2022.10.30
6	哈尔滨-延安-重庆	14	2022.10.30
7	哈尔滨-银川-南宁	14	2022.10.30
8	哈尔滨-扬州-重庆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72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昆明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忻州	14	2022.10.30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2〕73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江西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杭州	14	2022.10.30